

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290180100000783962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合浦县公安局 采 购 计 划 号：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 合浦县振城汽车修理厂

签 订 地 点签 订 时 间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合浦县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付款方式

二、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

甲方（章） 合浦县公安局	乙方（章） 合浦县振城汽车修理厂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合浦县合浦县廉州镇泮塘路口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合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
账号：	账号： 8606012040000525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	月 日